

市 场 营 销 部

市部〔2022〕122号

奥凯航空关于发布学生、教职工旅客客票 特殊处置方案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，协助离返校日期发生变更等特殊情况的学生、教职工旅客更好地安排行程，奥凯航空现发布学生、教职工旅客客票特殊处置方案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（一）适用条件

奥凯航空实际承运航班，出票日期在学校发布通知当日（含）之前；且乘机日期在2022年11月25日（含）至2023年1月10日（含）之间。

（二）适用旅客

大中小学在读学生、教职工。

（三）证明材料

1. 学校发布的变更离返校日期通知,或其他离返校管控通知。

2. 旅客本人的学生证/教职工证(或新生录取通知书、学校盖章身份证明等其他能证明其学生、教职工身份的材料)。

以上材料提供原件、扫描件、照片、截图形式均可。

二、客票处理规定

(一) 取消机位时间规定

需在航班计划离港前取消机位,方可按本文件规定办理。

(二) 改期

可办理一次非自愿改期至2023年1月20日(含)之前由奥凯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。改期到1月10日(含)之前航班,免收变更手续费及子舱位差价;改期到1月11日(含)至1月20日(含)之间航班,免收变更手续费,正常收取子舱位舱差价。

(三) 退票

如需退票,按客票使用条件办理,正常收取相应费用。

(四) 联程航班

同一票号或连续票号中均由奥凯实际承运的多个航段,如其中一段符合本文件规定条件,其他航段同时提出申请,可一并按非自愿规定办理。

(五) 其他规定

客票办理改期业务时，申请原因须选择“非自愿”。已经办理自愿变更业务的客票，不再补退已收取的手续费。

特此通告。

市场营销部

2022年11月25日

市场营销部

2022年11月25日印发

打字：杨佳

校对：马宇鹏

(共印1份)
